

证券代码：688519

证券简称：南亚新材

公告编号：2022-053

## 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2年06月13日以通讯会议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金建中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条件是否成就进行核查，认为：

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进行核查，认为：

公司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中有关首次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2 年 6 月 13 日，并同意以授予价格 23.2 元/股向 62 名 A 类权益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526.5 万股限制性股票，以授予价格 22.2 元/股向 53 名 B 类权益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1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投票结果：同意 3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全体监事会成员一致同意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年产 120 万平米 IC 载板材料智能工厂建设项目的议案》**

为顺应产业发展趋势，不断完善自身产品布局以满足客户及终端需求，同时提升公司 IC 载板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42,560 万元投资建设年产 120 万平米 IC 载板材料智能工厂项目。

投票结果：同意 3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全体监事会成员一致同意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年产 120 万平米 IC 载板材料智能工厂建设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

特此公告。

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06 月 14 日